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汇鸿集团　公告编号:2022-072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5日(星期一)上午11:00-12: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了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注的事项进行了交流和沟通。现将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2年8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6)。公司于2022年9月5日(星期一)上午11:00-12: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了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公司董事长陈述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陆备先生,副总裁单晓敏女士和独立董事王延龙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针对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一)问:作为首批全国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示范企业,在国家“双循环”新发展格局下,公司做了哪些创新?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积极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按照国务院、商务部等相关文件的要求,持续推进内外贸一体化工作。公司贴近产业链和产业集群,深度服务实体经济和产业升级,紧跟江苏省建设国家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的步伐,配合江苏乃至长三角优势制造业的发展,围绕先进制造业,进一步强化与行业头部制造企业的供应链业务合作,以“信银企企”的创新模式,开展服务实体企业的专业大宗商品供应链集成业务,在江苏加快建设制造强省中发挥积极作用。用好进博会平台,发挥公司外贸业务优势,加大外引内联,“卖全球”+“买全球”,在创新消费和民生保障大趋势中拓宽有效供给,推动业态和模式创新。结合子公司在把握产品流行趋势、设计研发能力、团队建设和品质控制等方面的优势,以服装和轻工产品为突破口,大力开拓内贸业务,加快传统内外贸的融合。利用在青海、连云港、海南等地的布局,依托自身优势,整合内外部资源,立足主业,大力开拓内循环业务,加快自贸区业务发展,加强东西部产业协同。谢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二)问:“双碳”目标的提出,对我国的各个行业都产生重大影响,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已经成为全球共识。在此背景下,公司绿色循环业务如何布局?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紧盯行业趋势,积极创新求变,推动绿色循环业务产业链更加高效集成。“十四五”期间,公司绿色板材业务将以科技化智能化、品牌化、绿色化为引领,深化工贸结合和技贸结合,打造绿色板材全产业链供应链运营集成服务商;浆纸业务板块聚焦下游终端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高品质产品”服务,不断拓展纸张“一带一路”物流新路线;再生资源业务创新专业化、标准化回收模式,延伸循环发展链条。谢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三)问:除了供应链主业,公司资产管理及产业投资业务情况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坚持走专业化道路,资产管理及产业投资业务主要由公司金融投资事业部经营管理。公司金融投资事业部主动适应国资国企监管新要求,紧紧围绕功能定位,加强资源整合,深化市场化改革,稳步推进中后台集中管控体系建设。相关团队不断强化在量化投资、资产配置、金融科技等方面的核心能力,着力提升市场化募资水平,联合头部机构新增产品发行规模8亿元,管理规模有效扩大;汇鸿汇升管理的各条产品钱业绩表现较为稳定,在大波动行情下有效控制了整体的回撤风险,凭借优异的投资业绩,荣获私募排排最值得信赖管理人(组合基金)、Wind三年期最强私募基金(套利组)等多个奖项荣誉。产业投资坚持以融促产、服务主业的导向,多方寻找与主业相匹配的优质并购标的,探索设立主动管理类基金。谢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四)问:作为出口的第一大类产品,请介绍一下公司的纺织服装供应链业务进展情况。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积极推动纺织服装业务转型升级和资源整合,向研发、设计、营销延伸,向高端化、品牌化、个性化定制等方向发展,不断提高纺织服装自主设计研发占比、自有品牌占比。同时,公司大力推进纺织服装智慧供应链平台建设,运用数字化技术重塑传统供应链,实现供应链上下游协同、核心价值链闭环、数据资产沉淀和商业模式协同创新,为传统纺织注入数字化发展动能。自2022年1月以来,公司纺织服装业务出口连续6月保持正增长,增速实现稳步提升。谢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五)问:公司管理层就目前公司的股价是否认可,是低估还是高估呢?在公司人员责任问题上有没有追责程序?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1.公司股价受宏观环境、所处行业、国家政策和具体经营业绩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为应对挑战,公司积极推进“十四五”战略实施,重点围绕供应链运营和资产管理及产业投资业务两大主业,不断优化资产配置,提升经营质效。2.公司按照国资国企及上市公司监管等相关要求加强管理,不断健全内部控制和风险管控体系。如有相关人员违规必将严肃追责问责。谢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六)问:公司管理人员你们好,公司发布的2022年半年报显示,由于历史及其它原因造成今年上半年业绩巨额亏损。1.公司面对巨额亏损是否有相应的减亏措施方案或盈利目标?2.公司为避免全年亏损是否有出售资产计划?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1.公司面对亏损,在下半年努力提升主营业务利润,增加投资收益,全力完成年度经营目标。2.公司积极推进“十四五”战略实施,重点围绕供应链运营和资产管理及产业投资两大主业,不断优化资产配置,提升经营质效。相关情况若达到信息披露标准,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谢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七)问:领导,您好!我是大决策杨翠连,公司股价持续低迷,公司是否有股份回购计划?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会积极关注回购相关政策,寻求发展机遇。公司股份受到行业政策、市场行情、资金动向和具体经营业绩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公司将继续努力做好主业,推动战略落地,努力实现经营质效更好、核心竞争力更强。谢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八)问:公司今年上半年扣非后净利润亏损超3.6亿,请问主要是什么原因导致的?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今年上半年净利润亏损主要系电子通信业务计提减值带来的净利润减少所致。计提减值相关的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披露的《关于2022年半年度计提电子通信设备业务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谢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九)问:公司这几年一直在强调自主创新,请问具体有哪些落地举措?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着眼国内国际双循环、区域经济一体化和江苏经济发展全局,研究制定“十四五”发展战略规划,聚焦供应链运营核心板块,坚持创新驱动,着力科技攻关,推动产业布局转型升级。公司不断加强研发实体建设,“天嘉汇通实验室”“衣订精彩工作室”相继揭牌;积极探索虚拟设计等新技术应用,实现面料的全数字化管理,进一步提升研发效率和研发质量。公司子公司江鸿中天以纺织品面料研发为突破口,牵头攻关“新型抗菌面料研发”,致力开发性能优异、绿色环保的抗菌剂;汇鸿中锦联合江南大学等多家单位,在服装智能穿戴、新零售等领域开展多项研究,“基于可持续战略的智能可穿戴服装研发与产业化”项目,获中国商业联合会颁发的“2020年度中国商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奖三等奖”。公司积极开展创新平台创建行动,主动加强与高校和科研院所的联系,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充分发挥创新平台作用。子公司江鸿亚森与南京林业大学深度合作,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强化产学研结合、技工贸一体化发展,不断推出具有高科技含量新产品,持续推进创新发展。谢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十)问:子公司汇鸿中锦部分合同执行异常的情况,已经对上半年利润造成了非常大的影响,公司如何应对?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自相关事件发生以来,公司积极应对,已成立专项小组,集中力量处理相关事宜。目前虽然相关诉讼案件被法院裁定中止诉讼,但案件审理并未终结,后续公司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也将依法采取一切可行的措施和手段全力挽损,尽最大努力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权益。谢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十一)问:请问公司对市值管理是否关心,对于市值管理是否有计划和目标或者措施?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股价受宏观环境、所处行业、国家政策和具体经营业绩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公司认为做好经营、实现较好的业绩是市值管理的基础。公司管理层将继续做好各项经营管理工作,以良好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公司也将加强与投资者沟通和交流,实时传达公司价值,提振投资者信心。谢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十二)问:请问公司的信息化建设成果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大力推进数据标准化建设、加强供应链业务系统集成,打造数字化发展底座,公司入选“中国上市公司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信息化“鸿图工程”项目获评国务院国资委“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公司在2022年长三角数字化转型大会上获评“数字化转型示范应用企业”;在纺织服装业务板块,推动数字化设计研发的成果应用,大幅度提升自主设计产品的出口比重;在绿色循环业务板块,建设业内领先的智能化工厂,亚森同汇工厂获评江苏省智能制造示范工厂。谢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十三)问:公司在降本增效方面有哪些成果?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在疫情因素修复、业务发展良好的趋势下,公司上半年毛利率增加0.64个百分点,同比增长20.53%,继续推进降本增效。具体而言,上半年公司通过主动压缩低质低效业务,销售费用同比降低20.92%;通过主动缩减管理成本,管理费用同比降低3.70%。谢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十四)问: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18.98%,这是什么原因导致的?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2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主要系公司不断提升供应链运营质效,主动压缩有色金属内贸业务所致。谢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十五)问:请简单介绍公司对外股权投资的总体情况。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18.15亿元,比年初17.87亿元增加了0.28亿元,增幅1.56%。谢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十六)问:在落实廉洁文化建设方面,公司做了哪些工作?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作为江苏省属国资控股大型贸易集团,公司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持续以一体推进“三不腐”为战略目标,强化正风肃纪反腐,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提高监督能力,做实做细监督职责。公司及时处置信访举报和问题线索,认真审核回复党风廉政意见,开展干部任前廉洁谈话,紧盯节日关键节点下发作风建设通知、编发廉洁短信,组织开展警示教育20余场次,切实引导党员干部牢记初心使命、严守纪律底线。稳步推进巡察任务落实,确定年度巡察任务,开展驻点巡察。坚持做好巡察整改“后半篇文章”,开展巡察整改实地督查,督促各子公司对照查摆、未巡先改,充分发挥巡察标本兼治功效。谢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十七)问:公司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一切正常。谢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十八)问:目前公司还有一些募集资金尚未使用,未来将怎么安排?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为提高募集资金的运作效率和收益,降低闲置成本,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将部分暂时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谢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十九)问:为了强化财务管控,提升企业经济效益,公司做了哪些努力?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全面推进财务负责人委派制度,加强对子公司的财务全过程跟踪管理,在内部控制、风险预警、业务支持等方面主动作为,从而保障子公司经营合法合规。同时,公司进一步提高了银行账户的规范化管理,深化与重点银行、政策性银行的战略合作,发挥整体授信优势,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持续推进资金集中管理,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运营效益;进一步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精准控本增效。谢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二十)问:目前,公司产业结构进行了怎样的调整?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基于资源禀赋,从推动业务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的角度,适时进行主业调整,有序退出环保产业,进一步聚焦供应链运营与资产管理及产业投资两大主业,推动内部资源整合,在横向和纵向上加大资源共享,清理压减低质低效业务,提升主营业务盈利能力。上半年,公司加快内部资源整合步伐,完成子公司汇鸿中天和汇鸿同泰的整合工作;公司成立了金融投资事业部,促进资产管理及产业投资业务板块资源有效整合,构建资产管理及产业投资板块发展新生态;进一步明晰食品生鲜事业部的功能定位,促进内部协同和资源整合。公司持续推进内外贸一体化工作,发挥公司外贸业务优势,加大外引内联,在创新消费和民生保障大趋势中拓宽有效供给,推动业态和模式创新,加快传统内外贸的融合。谢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二十一)问:公司的投资方面,这个月的弘业期货很是亮点,在投资方面公司都在哪些产业做了布局?都是江苏本地的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成立了金融投资事业部,促进资产管理及产业投资业务板块资源有效整合,积极构建资产管理及产业投资板块发展新生态。汇鸿汇升不断强化在量化投资、资产配置、金融科技等方面的核心能力,着力提升市场化募资水平,联合头部机构新增产品发行规模8亿元,管理规模有效扩大。由汇鸿创投联合管理、公司参股投资的赛领汇鸿基金,所投资的华大智造项目在上交所科创板IPO,已经证监会同意注册,预计本年度将为公司带来积极影响,具体情况请参考华大智造(688114)有关公告。相关情况若达到信息披露标准,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谢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二十二)问:各子公司业绩平平,股价低迷,是否向国资委争取管理层股权激励,汇鸿在环保上转型失败走回头路,国资委大股东决策失败,江苏省环保集团国资委虚假注资讲故事,现口号是聚焦主业,那国资委准备如何真枪实弹支持汇鸿聚焦主业?具体国资委大股东有何实际行动?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江苏省省属国资“十四五”发展“1+N”规划体系》提出:推进上市公司开展市场化并购重组,增强核心竞争力和产业带动力,支持整体上市的省属企业开展战略性资本运作。大力发展新业态新模式,支持有关省属企业创建全国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示范企业,培育增长新动能。谢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二十三)汇鸿集团三年国企改革任务有哪些亮点?是否改革已失败?如果改革成功,汇鸿集团改革成功的标识是什么?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制定并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和《工作台账》,取得一系列标志性成果:1.发挥汇鸿集团外循环优势,实现跨境电商出口快速增长;大力开拓内循环业务,加快自贸区产业布局与发展;2.积极参加全省“万企联万村、共走振兴路”行动,整合绿色板材、食品生鲜、再生资源等业务板块的优质资源,密切联系苏中、苏北的有关乡村,实施一批联建项目;3.全面实施“建设全国供应链运营领先企业”的发展战略,与青海省商务厅、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政府、金陵饭店等签署战略合作协议。4.发挥镇江及无锡自有冷库资源优势,依托自身贸易需求,进一步强化在猪肉方面的保障能力,完成省市各级储备任务;5.培育机电设备、金属矿产等新业务板块,推进供应链创新发展,围绕食品生鲜和大宗业务板块全面布局,不断提升集成运营能力,发挥引领带动作用;6.建设汇鸿集团数字化供应链平台,实现对供应链业务的有效支撑;7.出台创新转型奖励制度,加大促进内循环、国内国际双循环奖励力度。公司将持续深化改革创新转型,积极对接国家、区域发展规划,把握国资国企改革、国内国际“双循环”、供应链自主可控、数字经济等新趋势新动向,努力建设全国供应链运营领先企业,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谢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三、其他事项

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全部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说明会,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六日

证券代码:603097　证券简称:江苏华辰　公告编号:2022-022

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9月4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2022年9月5日以书面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张孝金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9月4日收到控股股东张孝金先生《关于提请增加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公司于2022年9月15日召开的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董事会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内容。张孝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4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5%,系公司控股股东,提请增加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提议符合上述规定。新增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公司董事会审核后同意将上述提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6日

证券代码:603097　证券简称:江苏华辰　公告编号:2022-023

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情况

基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拟对自身经营范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原经营范围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充电桩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动机制造;电动机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润滑油销售;电线、电缆经营;润滑油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停车场服务;非法定人防地产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电池制造;电池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标准化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电池零配件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特种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充电桩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动机制造;电动机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润滑油销售;电线、电缆经营;润滑油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停车场服务;非法定人防地产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电池制造;电池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标准化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电池零配件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经营范围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

二、公司章程修改情况

鉴于前述经营范围发生变更事项,公司拟对《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对应的经营范围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改情况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充电桩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动机制造;电动机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润滑油销售;电线、电缆经营;润滑油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停车场服务;非法定人防地产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电池制造;电池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标准化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电池零配件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特种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充电桩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动机制造;电动机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润滑油销售;电线、电缆经营;润滑油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停车场服务;非法定人防地产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电池制造;电池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标准化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电池零配件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修改后的章程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2年9月修订)。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办理工商登记等事宜并换发新的营业执照,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相关人员办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及《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工商登记事宜。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6日

证券代码:603097　证券简称:江苏华辰　公告编号:2022-021

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9月15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97	江苏华辰	2022/9/8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张孝金先生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2年8月31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52.5%股份的股东张孝金先生,在2022年9月4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张孝金先生提请公司董事会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2年8月31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9月15日 14点00 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徐州市铜山经济开发区第二工业园内钱江路北,银山路东江苏华辰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9月15日

至2022年9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已经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为单独持有52.5%股份的股东张孝金提出的临时提案,已经公司于2022年9月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请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特此公告。

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9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文化　公告编号:2022-040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凯撒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志凯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撒文化”、“公司”)的控股股东凯撒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撒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志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凯公司”)分别持有公司股份206,535,497 股和27,770,712 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1.59%和2.90%,其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9,133,301 股,即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公司于 2022 年 09月 05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凯撒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志凯公司的《关于拟减持凯撒文化股份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公司股票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
1	凯撒集团	206,535,497	21.59%
2	志凯有限公司	27,770,712	2.90%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

1、减持原因:自身经营需要;

2、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含该等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分红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3、减持数量及比例:拟减持不超过19,133,30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

4、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

5、减持期间: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凯撒集团、志凯公司曾做出的相关承诺如下:1)凯撒集团、志凯公司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2013年 7 月,公司向凯撒集团(香港)有限公司等7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1,790,000股,其中,凯撒集团当时认购 11,180,000 股股份,凯撒集团承诺该等股份于2013 年 8 月 22 日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3)2015 年 7 月 8 日,凯撒集团承诺,在该年年内不减持公司股票,以实际行动维护上市公司信用体系,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4)凯撒集团、志凯公司于公司资产重组时所做出的承诺:2016 年 4 月,公司向凯撒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8 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28,789,986 股募集配套资金,上述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 28,789,986 股已于 2016 年 5 月 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中,凯撒集团当时持有的上市公司152, 620, 000 股股份,自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另外,凯撒集团当时参与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5,757,998 股股份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志凯公司当时持有的上市公司47,320,000 股股份,自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5)2018 年 5 月 3日和2019 年 5月 21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未来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的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

截止本公告日,凯撒集团、志凯公司上述承诺已全部履行完毕,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凯撒集团、志凯公司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凯撒集团、志凯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综合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在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督促凯撒集团、志凯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控股股东凯撒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志凯公司出具的《关于拟减持凯撒文化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09 月 05 日

证券简称:新金路　证券代码:000510　编号:临2022—38号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目前交易双方初步谈判情况,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目前本次交易仍处于筹划阶段,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证券交易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简称:新金路;代码:000510)自2022年9月5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

公司预计在不超过10个交易日的时间内召开董事会并披露本次交易方案,即在2022年9月20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相关信息。

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交易方案,公司证券最晚将于2022年9月20日开市起复牌并终止筹划相关事项,同时披露停牌期间筹划事项的主要工作、事项进展、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后续安排等事项,充分提示相关事项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并承诺自披露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本次筹划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收购安徽天兵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不低于45.28%股权。标的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安徽天兵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050154438M

法定代表人:蔡昱

注册地址:芜湖市弋江区白马街道白马村研发楼01室

类　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资本:5500.0001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5G通信技术服务;集